

旧马桶扔在绿化带一个多月没人管

小区大件垃圾谁见谁头疼



随着居民家具更新换代加快,以及日益频繁的装修和搬家,小区内的大件垃圾也越来越多。

旧沙发、旧床垫、破旧马桶等这些大块头垃圾如何处置?居民、物业和环卫部门都很头疼。

河东风景嘉园小区的一处绿化带,不多远就有两个破旧马桶。

居民>>
不知道
该仍到哪里

保洁员>>
清理起来
难度很大

环卫部门>>
社区可设
集中收集点

近日,记者在河东风景嘉园小区发现,3号楼前面的绿化带内不多远就有两个破旧的马桶,5号楼前面的绿化带内也躺着一个破碎的马桶。

住在2号楼的李女士说:“这几个马桶都是居民换

对于小区内的大件垃圾,风景嘉园物业工作人员说,小区内只有两名女保洁员,她们是负责清理运送居民生活垃圾的,根本搬不动旧沙发、破旧马桶等,就算是能搬得动,也不知该弄到哪里去,因为放置生活垃圾的

“路边放置的垃圾桶都是塑料材质,用来盛放居民生活垃圾,将破碎马桶扔进去,或硬往里塞破旧家具,容易对垃圾桶造成很大的破坏。”临沂市环卫集团高经理对记者说。

据了解,垃圾桶旁的大件垃圾有的会被人捡走,但

下来的,放在这里大概有一个月了,也没人管,物业说他们只负责清理生活垃圾,不管这样的大件垃圾。”

记者了解到,像这样的大件垃圾在不少小区都存在,成了小区的卫生难题。比如河东区的东兴花园小区有

垃圾桶是不能放这些大件垃圾的。

“现在这些大件垃圾越来越多了,一年当中最少也有五六张床垫子被扔在小区里,破旧马桶就更多了。”物业保卫科一位大爷说。

风景嘉园物业一位负责

大多数没人要,令环卫部门处理起来很头疼。高经理说,每到搬家旺季,垃圾桶旁常常多出来很多大件垃圾,去清理转运垃圾时,一看见有个“大家伙”躺在那里,清运工顿时就懵了,因为压缩车很难处理这样的大块头。

高经理说,他曾到外地

一些破旧木质家具,被扔在楼下长期无人处理。

在市区平安路铁路小区内,几个破旧的床垫子被扔在垃圾桶旁边。“有半年了吧,有人搬家就扔到了这里,可是始终没人清理掉,放在这里既难看又不卫生。”居

民赵大娘说。风景嘉园的李女士说像旧马桶、旧床垫这样的大件垃圾,居民不知道该扔到哪里去,有的只好趁人不注意或者在晚上偷偷扔到小区路边或垃圾桶旁,甚至扔进绿化带内。

每月工资才五六百元,

每天光清理生活垃圾任务就很重,因为是老旧小区,租房子的又多,每到搬家旺季,小区里少不了破旧家具、床垫子等被淘汰下来的大件垃圾,物业对此也很无奈。

每月工资才五六百元,每天光清理生活垃圾任务就很重,因为是老旧小区,租房子的又多,每到搬家旺季,小区里少不了破旧家具、床垫子等被淘汰下来的大件垃圾,物业对此也很无奈。

文/片 本报记者 崔洪英

锅炉半夜烧 粉尘令人恼

3月18日,一位名为“李先生”的网友在本报社区QQ聊天室留言:

我是蒙山大道北段临商银行西郊支行家属院的住户,与家属院相邻的是一家医院的小锅炉,可能是由于缺乏烟尘处理设备,烟尘颗粒特别严重,附近居民深受其害。医院也知道引起了周边居民的反感,白天一般不烧,每到凌晨3点左右开始一直烧到早上8点左右,浓烟滚滚。早上一看,停在院子里的汽车都落了一层很难擦掉的黑色粉尘。

家属院居民的窗户上也都蒙了一层灰,有些甚至通过窗户空隙飘到室内,前一天擦得干干净净的地板、茶几,等到第二天又是黑黑的一层,导致居民都不敢再开窗子。对此,大家都不胜其烦,呼吁有关部门帮助解决。

本报记者 韩纪功 整理

**急诊室
的故事**

“80后”夫妻吵架

**女子吞下
半瓶安眠药**

本报3月20日讯 (记者 张建峰 通讯员 刘伟)因家庭琐事,一对刚结婚半年的“80后”夫妻吵起架来。一气之下,年轻女子吞下半瓶安眠药,经及时抢救,已脱离生命危险。

19日晚8时,临沂市人民医院急诊内科,接治了一名服用大量安眠药的年轻女子。医护人员立即对她实施洗胃,随后进行吸氧、导泻、补液等对症治疗。经及时抢救,女子已脱离生命危险。

据了解,该女子26岁,刚结婚半年。因家庭琐事,她和丈夫发生了激烈的争吵。一时想不开,她竟吞下了半瓶50多片安定药片。幸亏家人及时发现,将她紧急送往医院。

据值班医生介绍,服用大量镇静催眠药,如安定等,会对人体造成较大损害,主要损伤神经系统,造成患者精神不振、嗜睡、昏迷、记忆力消失等,另外还会影响呼吸、循环系统,导致呼吸困难,脉搏加速、血压下降,此外对脏器也有较大损伤。



错过交钱,再申请要等半年?

燃气公司:错过统一施工,就作为散户来处理

因为出差在外,没能按时交纳燃气开通费,补交时被告知,可以等到施工时再交钱。然而直到最近开始施工了,李先生才得知,他只能作为散户来安装,需要等半年后才能再申请开通燃气。

3月18日,李先生向记者反映,去年“十一”期间,他居住的小埠东花园

27号楼统一收取燃气开通费,碰巧他出差在外,也没接到通知,第二天他回家后就到燃气公司交钱。

“一名经理说当时不用交,到施工时再交也可以,到时候整座楼一起施工。”李先生说,听了他们的答复后,他就打算等到施工时再交钱。

李先生没想到的是,

最近几天27号楼开始施工了,他去交钱要求统一施工时,工作人员却说不可以了。

18日下午,记者联系了燃气公司市场开发部,工作人员说,按照公司的施工程序,一座楼统一交了钱要签合同,然后设计图纸,在提取材料之后施工。目前小埠东花园27号

楼已经到了施工阶段,无法再随意添加业主了。李先生只能作为散户,等半年以后再到燃气公司申请开通燃气。

对于李先生所说的情况——之前那位经理跟他说可以施工时再交钱,这位工作人员说不可能,因为公司有规定,经理不可能不熟悉,可能是李先生当时理解

有误。

这名工作人员还说,很多业主因为不信任他们的工作,统一交钱时不交,在他们开工后又要求开通,在此也提醒居民,首先要信任工作人员,决定使用燃气要尽早及时交纳费用,错过统一施工时机,就要作为散户来处理了。

帮办记者 崔洪英

我已经在单位交纳了城市垃圾处理费,住的小区还要收取城市垃圾处理费,这样合理吗?17日在临沂市人民医院工作的孙女士通过本报社区热线反映,她交纳了两份城市垃圾处理费。

记者就该问题咨询了临沂市兰山区环卫办公室主任李龙,他告诉记者这样收费

是合理的。据他介绍,根据临价费发[2005]228号《关于公布临沂市城市垃圾处理收费标准的通知》,城市垃圾处理费分为个人负担和集体负担两种,孙女士在单位交纳的垃圾处理费属于集体负担,也就是在单位工作过程中产生垃圾的处理费用。同样她

也在居住的小区内产生垃圾,所以她在小区内也要交纳垃圾处理费。

李主任说,城市垃圾处理费的收取从2009年起交由兰山区管理,市民对收费标准还不熟悉造成的。

帮办记者 胡跃东

垃圾处理费
我在单位交过了,
小区咋还收一份